

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

(注：本章的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中，带“★”的要求为实质性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要求合理设定，并在第五章符合性审查中明确响应要求。)

3.1.采购内容

采购包 1:

采购包预算金额 (元) : 239,704.00

采购包最高限价 (元) : 239,704.00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标的金额 (元)	所属行业	是否涉 及核心 产品	是否涉 及采购 进口产 品	是否涉 及强制 采购节 能产品	是否 涉及 优先 采购 节能 产品	是否 涉及 优先 采购 环境 标志 产品
----	--------	------	--------------	-------------	------	------------------	------------------------	--------------------------	----------------------------------	--

1	A02321900 临床检验设备	采购包 3 非医用辅助用品（非械字号产品）一批	1.00（批）	239,704.00	工业	是	否	否	否	否
---	------------------	-------------------------	---------	------------	----	---	---	---	---	---

是否适用本国产品标准：是

报价要求

采购包 1:

序号	报价内容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非医用辅助用品（非械字号产品）一批	批	元	239,704.00	单价	本项目供应商报各采购标的的单价，采购人在包件的预算内据实结算。

★注：投标人响应产品应当明确品牌和规格型号并指向唯一产品，不能指向唯一产品的，应通过报价表唯一产品说明栏补充说明。

本项目涉及核心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1	A02321900 临床检验设备	采购包 3 非医用辅助用品（非械字号产品）一批	样本杯

注：涉及核心产品的，具体评审规定见第五章。

本项目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不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投标人不得提供进口产品进行响应；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如国产产品满足采购需求，也可提供国产产品进行响应。

本项目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应当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符合性审查表。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3.2.技术要求

采购包 1:

标的名称: 采购包 3 非医用辅助用品 (非械字号产品) 一批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技术参数要求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年测试 (消耗)量 预估 (不 做任何 评审因 素)	★计 量单 位	★最高 限价 (元)
			样本处理 系统用归 档塞	★1.适配创思杰 CBS-8531 样本后处理系统; 2.作用是对检测后的样本管重新加塞保存。	220000	个	0.220

			糖化血红蛋白分析仪用过滤器	<p>★1.适配惠中 MQ-8000 糖化血红蛋白分析仪;</p> <p>2.作用是过滤样本中破碎的细胞壁, 避免堵管。</p>	50	个	333.330
			复合清洗溶液	<p>★1.适配庞通 PT/SFM-4A 全自动抽滤机;</p> <p>2.用于内窥镜微生物限度检测后, 清洗内镜中残存的细菌, 中和残留的消毒剂。</p>	12000	毫升	0.025
			微生物药敏分析仪用 Tip 头	<p>★1.适配安图 AutoMic i600 微生物鉴定药敏分析仪;</p> <p>2.用于样本溶液的吸取、转移;</p> <p>3.无菌、一次性使用。</p>	5000	个	0.500
			抽滤机用抽滤杯	<p>★1.适配庞通 PT/SFM-4A 全自动抽滤机;</p> <p>2.用于薄膜过滤法的微生物限度监测、液体样本抽滤后的无菌检测;</p>	300	个	25.000

			3.无菌、一次性使用。			
		厌氧产气袋	★1.用于微生物检验中为厌氧菌培养提供厌氧气体环境。 2.气体容量 500mL。	200	个	25.000
		厌氧指示剂	★1.用于配合厌氧产气袋, 通过颜色变化指示厌氧产气袋内氧气浓度。 2.试剂卡。	200	个	0.625
		培养皿	★1.用于微生物鉴定中的实验室接种、划线、分离细菌等操作; 2.透明塑料材质, φ90mm, 无菌、一次性使用。	5000	个	0.440
		接种环 1	★1.用于微生物样本在细菌平板培养基上进行划线接种; 2.塑料材质, 无菌、一次性使用。	15000	个	0.447

			菌种保存管	★1.用于标准菌种的保存或者转移; 2.外旋盖式, 含磁珠, 保存液 1mL。	1000	个	6.700
			样本杯	★1.用于尿液、痰液、灌洗液以及其他分泌物样本采集、转运; 2.塑料材质, 带盖, 无菌、一次性使用; 3.采样容积 40mL。	40000	个	1.000
			水样采集袋 1	★1.用于院感监测水样标本采集; 2.无添加剂, 无菌、一次性使用; 3.采样容积为 200mL,	1000	个	2.400
			水样采集袋 2	★1.用于院感监测水样标本采集; 2.添加 0.4mg 硫代硫酸钠, 无菌、一次性使用; 3.采样容积为 500mL,	1000	个	3.100
			病毒采样	★1.用于流感、手足口等病毒样本采集与运送的离心	30000	个	0.950

			管(含采样拭子)	管; 2.单人采样管, 灭活型保存液, 3mL; 3.要求配套采样拭子, 无菌, 一次性使用。			
			PCR 八联管及管盖	★1.用于荧光定量 PCR 等检测中聚合酶链式反应 (PCR) 的微量反应容器; 2.要求八联管配套相应的平盖; 3.无菌, 一次性使用;	10000	排	3.200
			移液器 Tip 头 1	★1.用于分子检测中, 样本、试剂等液体转移; 2.要求低吸附性材质, 带滤芯, 无菌, 一次性使用; 3.最大吸液量为 10 μ L。	20000	个	0.313
			移液器 Tip 头 2	★1.用于分子检测中, 样本、试剂等液体转移; 2.要求低吸附性材质, 带滤芯, 无菌, 一次性使用; 3.最大吸液量为 20 μ L。	20000	个	0.313

			移液器 Tip 头 3	<p>★1.用于分子检测中，样本、试剂等液体转移；</p> <p>2.要求低吸附性材质，带滤芯，无菌，一次性使用；</p> <p>3.最大吸液量为 100μL。</p>	20000	个	0.313
			移液器 Tip 头 4	<p>★1.用于分子检测中，样本、试剂等液体转移；</p> <p>2.要求低吸附性材质，带滤芯，无菌，一次性使用；</p> <p>3.最大吸液量为 200μL。</p>	50000	个	0.313
			移液器 Tip 头 5	<p>★1.用于分子检测中，样本、试剂等液体转移；</p> <p>2.要求低吸附性材质，带滤芯，无菌，一次性使用；</p> <p>3.最大吸液量为 1000μL。</p>	10000	个	0.313

3.3.服务要求

3.3.1.服务内容要求

采购包 1:

序	符	服务要求	服务要求内容
---	---	------	--------

号	号 标 识	名称	
1	★	服务要求	<p>★1. 投标人需提供全新、合格的货物：</p> <p>1.1 投标人拟提供的所有货物产地和其来源地均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p> <p>1.2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已颁布的中国国家标准或国际标准的有关条款。</p> <p>★2. 供货价格：</p> <p>2.1 供应商提供的投标产品不高于投标文件中的“单位限价”。</p> <p>2.2 产品报价包含成本、运输、包装、培训、配送、伴随服务、税费及其他一切附加费用。</p> <p>★3. 包装：</p> <p>3.1 供应商所供产品应使用原厂包装物并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符合要求的中文说明书、标签和包装标识，产品包装上（包括大包装、小包装等）必须附有名称、批号、产地、规格、型号、有效期等国家规定的中文标识。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合格证明，如非整件则须附有加盖鲜章的合格证明的复印件。否则，采购人可不予验收。</p> <p>3.2 供应商对提供的产品均应提供适当额外包装，以防止产品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包装应能够适应运输（含冷链运输），以确保产品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额外包装不得另行收费。</p> <p>★4. 交货地点和时间：</p>

		<p>4.1 交货地点：供应商交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产品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前，所有风险由供应商承担。</p> <p>4.2 交货时间：采购人发出配送通知（如：电话、传真、邮件等形式），明确配送的品种、规格及数量。供应商每次配送的时间和数量必须严格按照采购人发送的配送通知执行。一般产品原则上的配送时间不应超过 48 小时，紧急情况下的配送时间不应超过 2 小时；节假日照常配送，并承诺无条件退换破损产品。对合同履行期间有效期低于 6 个月的货物应负责更换。</p> <p>4.3 运输：由供应商运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运费、包装费等一切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p> <p>5. 授权书要求：</p> <p>▲5.1 为保证产品的合法来源，非生产厂家参与投标，所有的参选产品须具有产品生产厂家或有效经销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否则视为负偏离扣分）。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授权委托书，在收到成交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提供原件交由采购人查验，符合后方予以认定并签订合同。</p> <p>★5.2 如果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里未提供授权，在签订合同前必须提供，否则采购人有权不接受无授权的产品。</p> <p>★6. 经营企业对医院签订《质量保证承诺书》，对产品质量作出承诺。</p> <p>★7. 合同的变更及解除</p> <p>7.1 产品生产企业关、停、并、转的，供应商应及时向采购人通报并提供证明，采购人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p> <p>7.2 采购人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解除合同。</p> <p>7.3 如遇供应商在合同期内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违背合同中法律法规所规定项目及所供产品出现严重质量问题、多起不良事件发生及产品无法满足临床使用等问题，采购人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p>
--	--	---

3.3.2.商务要求

采购包 1:

序号	符号标识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1	★	交货时间	合同期限为签订合同后一年，实际成交以中标单价和实际发生的数量结算，实际成交金额达到合同金额或合同期限达到一年，合同自动终止
2	★	交货地点	成都市新津区人民医院
3	★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4	★	付款进度安排	<p>1、1.双方按月结算，双方对当月实际送货量确认后，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合法发票，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提供的正式合法等额有效完税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产品价格结算清单为人民币。 2.办理结算时，供应商应当提前及时提供等额有效增值税普通发票，票物相符。，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据实情况说明为 1.双方按月结算，双方对当月实际送货量确认后，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合法发票，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提供的正式合法等额有效完税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产品价格结算清单为人民币。</p> <p>2.办理结算时，供应商应当提前及时提供等额有效增值税普通发票，票物相符。</p>

5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p>1. 货到后, 供应商通知采购人验收。双方应对产品的实际供货数量、质量、包装、有效期、产品合格证明等进行验收, 验收合格的入库。验收不合格的,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并要求供应商应按照约定的期限内及时更换产品, 不得影响采购人的临床使用。否则, 视为供应商逾期供货。 2. 验收合格的, 不免除产品在实际使用过程中供应商对产品承担质量担保责任。使用过程中, 若产品出现质量问题, 采购人有权无条件退货, 并有权随时停止使用该产品, 同时, 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损失。</p>
6	★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p>1. 供应商应保证所供产品产地真实, 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质量符合国家标准 (在无国家标准时, 符合行业标准)。具有相关部门质检报告、合格证等相关资质材料。 供应商不得以假充真, 以次充好。 2. 在合同履行期间, 如遇资质文件发生变动, 供应商须在发生变动后 3 日内提供变更后的相关资质交采购人存档。 3. 供应商保证所供产品有效期不得少于整个有效期的三分之二, 确保采购人在使用产品的过程中安全、有效。 4. 质量保证期: ≥ 12 个月 (国家有强制性要求的按国家要求执行)。 5. 产品若发现有质量问题, 应在 1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更换, 所产生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6. 如因供应商提供产品质量出现问题, 导致采购人受到医药卫生</p>

			部门的行政处罚，供应商应按照罚金的双倍补偿采购人的损失。
7	★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p>违约责任：1. 采购人发出订单通知后供应商拒绝供货的，同时采购人有权选择要求供应商继续履行供货义务或解除合同。供应商还应当赔偿采购人因上述原因而通过其他途径购买产品所增加的费用。 2. 供应商逾期供货的，每逾期 1 日，按逾期部分货款的 0.5% 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 日的，采购人除按约定计收违约金外，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供应商仍应承担已产生的违约责任。 3. 如供应商未经采购人同意擅自调整价格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价格条款，采购人可以扣除相应比例（在签订合同时明确）的货款，并有权解除合同。 4.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完全符合中标文件要求。否则，采购人可以扣除相应比例（在签订合同时明确）的货款，并有权解除合同。 5. 如供应商所供产品因质量不符合有关规定而引发纠纷或造成人身财产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费、诉讼费、鉴定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如果采购人先承担责任的，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追偿。 6. 供应商保证本合同产品的权利无瑕疵，包括所有权、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产品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产品进行没收查处的，供应商除应向采购人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赔偿因此给</p>

			<p>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7. 供应商因上述违约行为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按采购人实际经济损失足额弥补。 8. 供应商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采购人可以扣除相应比例（在签订合同时明确）的货款，货款不足以弥补损失的，还应按采购人实际损失足额弥补。 9. 在合同有效期内，如遇国家或管理部门政策变化，本次采购的产品涉及集中采购等情形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无需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争议解决方式：1. 如果双方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可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p>
8	★	包装方式及运输	<p>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p>

3.4.其他要求

1.注：本项目因系统固化无法调整，各包中标的名称以第三章 3.2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中的标的为准。2.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服务方案，内容包括：①配送方案（包含：配送流程合规性、配送时效保障）；②紧急配送响应流程与保障能力（包含：紧急订单接收确认、优先级排序、专属运力调度、全程跟踪反馈）；③质量保障体系（包含：产品在途温湿度、防护等质量保持措施、

质量追溯体系、质量问题追责与改进机制；④售后服务机制（包含：售后服务标准、售后服务流程）；⑤沟通与报告机制（与医院的应急沟通流程和问题上报机制）；⑥退换货安排（含调换货时效、流程、损耗承担及补货保障措施）；⑦应急响应机制（如突发事件、供应链中断等情况下的快速响应流程）3.供应商具有类似销售业绩。4.本项目共有三个包，本次开展原“采购包3”的采购活动，因系统固化无法调整，采购文件个别地方存在“采购包1”或“采购包3”类似文字表述，供应商可以选择“采购包1”或“采购包3”进行响应均为有效，特此说明。